

吴忠市利通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吴利人常发〔2023〕6号

吴忠市利通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2023年利通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

(2023年4月23日吴忠市利通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第十次会议通过)

吴忠市利通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
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《2023年利通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》，会
议同意区人民代表大会财经农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的审查报
告，决定批准2023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。

Stamp
吴忠市利通区人大常委会
2023年4月23日

送：区委书记、副书记、常委。

区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副主任，各委办。

区政协。

区政府办公室，财政局。

各乡镇人大主席团。

吴忠市利通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23日 印发

共印 35 份